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年6月22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686.5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除暂缓授予谢文斌先生4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安排外，在认购缴款过程中，有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0万股，有1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04.50万股。因此，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68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686.50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686.50 万股
- 3、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人数: 68 人
- 4、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5.80 元/股
- 5、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 6、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备注
谢文斌	董事	40.00	5.09%	0.07%	暂缓授予
饶水源	董事	40.00	5.09%	0.07%	
孙海凤	董事、财务总监	20.00	2.54%	0.03%	
孙潇阳	董事会秘书	20.00	2.54%	0.03%	
核心骨干人员(共计 65 人)		606.50	77.11%	1.04%	
预留		60.00	7.63%	0.10%	
合计		786.50	100.00%	1.36%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 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三、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 [2022]00036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8 日止，公司已收到 68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39,817,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6,86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2,952,000.00 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580,395,546 股增加至 587,260,546 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瑞海先生、赵瑞宾先生持有的股份数不变。赵瑞海、赵瑞宾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52,811,57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由 43.56% 变更为 43.05%。本次授予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更前	变动数	本次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	-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	6,865,000	6,865,000
	4、其他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	6,865,000	6,865,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A 股	580,395,546	-	580,395,54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80,395,546	-	580,395,546
股份总数		580,395,546	6,865,000	587,260,546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因实施本激励计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30 日，根据首次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

经测算，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 2,742.70 万元，2022-2025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686.50	2,742.70	933.28	1,119.94	537.11	152.37

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列支。上述结果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